

「梅窩小龍舟公開賽 2024」參加表格

Application form for "Mui Wo Little Dragon Boat Race Open 2024"

民政事務總署(離島民政事務處)由社區參與計劃資助 梅窩鄉事委員會主辦
Home Affairs Department (Islands District Office) Financed by Community Involvement Fund
Organized by Mui Wo Rural Committee

比賽日期 Race Date: 3 Nov 2024 (星期日 Sunday)

比賽地點 Race Venue: 梅窩銀礦灣泳灘 Mui Wo Silvermine Bay Beach

名額有限，額滿即止

(請用正楷填寫 Please complete in BLOCK LETTERS)

(每一表格只可填寫一參賽隊伍 Each form for one team only)

隊伍名稱 Team Name	中文名 Chinese		
	英文名 English		
機構名稱 Organisation	請避免縮寫，除非實際寫法確如是。 Please avoid abbreviation, unless really prefer published as such.		
通訊處 Postal Address			
參賽組別 Entry Group (Please Tick One)	男子組 Men	女子組 Ladies	混合組 Mixed
領隊 Team Manager	姓名 Name :	聯絡電話/手機號碼 Tel / Mobile :	傳真 Fax :
	電郵 E-mail :		
聯絡人 Contact Person (如與領隊不同 If different from TEAM MANAGER)	姓名 Name :	聯絡電話/手機號碼 Tel / Mobile :	傳真 Fax :
	電郵 E-mail :		
日期 Date		領隊簽名: Team Manager's Signature :	
<u>大會專用 For Official Only</u>			
現金: _____ 支票: _____ 日期: _____			
備註 Remarks: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表格 <input type="checkbox"/> 聲明			

- 比賽規則請參閱「梅窩小龍舟公開賽 2024」最新賽制 Please refer to the "Mui Wo Little Dragon Boat Race Open 2024" Regulations
- 支票抬頭 Cheque payable to: 「梅窩鄉事委員會」/ 'Mui Wo Rural Committee'
戶口轉帳 Bank Transfer Ac: HSBC 066-019654-001
(請將收據連同隊名電郵或傳真到本會)
Please e-mail or fax the deposit slip marked with the team name to us.
- 報名方法 How To Register: 電郵、傳真或親身遞交 By e-mail, fax or in person
- 地址 Address: 大嶼山 梅窩 鄉事會路 45 號
45 Rural Committee Road, Mui Wo, Lantau Island
- 查詢 Enquiry: 秘書處 Tel: 2984 8473 Fax: 2984 9089 E-mail: muiworc@gmail.com.

「梅窩小龍舟公開賽 2024」參加表格
Application form for "Mui Wo Little Dragon Boat Race Open 2024"

比賽日期 Race Date: 3 Nov 2024 (星期日 Sunday)

比賽地點 Race Venue: 梅窩銀礦灣泳灘 Mui Wo Silvermine Bay Beach

聲明書

(隊伍名稱)

(男子組 / 女子組 / 男女混合組)

本人_____ (領隊姓名) 謹代表上述隊伍作出聲明，參與由梅窩鄉事委員會(以下簡稱主辦單位)主辦，於 2024 年 11 月 3 日假梅窩銀礦灣沙灘舉行之「梅窩小龍舟公開賽 2024」之小龍競賽活動，並已詳閱賽事條例及須知。

茲因本隊伍能獲參與此賽事及相關活動，以下隊員共同及個別已授權本人確認：

- 本人年滿 16 歲，有合適之體格參與比賽及相關活動。**本人同意，如果有任何身體不適或生病、傷患，均有可能影響本人參與賽事的能力，並會引致健康問題，危害個人及他人安全，會立即通知主辦單位的代表人，並放棄參與賽事及有關活動。如本人遇到緊急事情，可由 **領隊 / 教練 / 隊伍聯絡人** 通知本人的家人或緊急聯絡人。

	領隊	教練	隊伍聯絡人
名稱			
電話號碼			

- 本人已購買個人意外保險保障本人參與本賽事及有關活動。
- 本人明白於比賽前及期間嚴禁飲用酒精飲品。
- 本人接受因參加此賽事及相關活動而可能承受或引致的疾病、傷亡、損失及經濟後果所引起的所有責任。本人代表自己及本人的後人、遺囑執行人與遺產管理人於法律容許的最大限度下，解除、開釋並補償主辦單位及有關賽事因本人參加此賽事及相關活動而引起或涉及的所有損害、損失、索償及責任。
- 本人明白本人均需於參與賽事及相關活動進行期間嚴格遵守由主辦單位規定並遵從主辦單位代表的指示。
- 若本隊員未滿 18 歲，本隊員的父母 / 合法監護人已確認並同意以下事項：**
 - 他/她的姓名與持有之香港身份證/護照相同。
 - 他/她同意本人參與此小龍比賽及相關活動須自我承擔上述提及有可能之風險及責任。
本人完全理解本協議，並旨在以本協議在法律容許的最大限度下，全面及無條件解除所有責任。本人並同意，即使本協議任何部份失效，其餘部份將繼續全面有效，仍可全面執行。本協議在各方面均受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管轄。

領隊簽署：_____ 日期：_____

「梅窩小龍舟公開賽 2024」賽事條例及須知

參賽條件：

- (1) 參賽者年齡必須為十六歲或以上，有合適之體格及健康狀況良好參與比賽及相關活動，能穿著輕便服飾游畢五十米以上。並明瞭參與此項賽事之任何責任均由隊伍承擔。若有任何事故發生而引起或引致任何人士死亡、受傷、蒙受損失或損害，該名參加者須自行承擔所有責任，本會概不負責。
- (2) 參賽隊員必須遵從所有由此項賽事之『梅窩小龍舟公開賽 2024 籌備委員會』(下稱大會)所訂之一切規條章則。
- (3) 參賽隊伍必須填妥報名表格。
- (4) 參賽費用為**每隊港幣 HK\$1500 圓正**。
- (5) 大會有權拒絕接受不合乎參賽資格的報名隊伍進行比賽。
- (6) 大會有權因應報名情況而調整參賽隊伍名額，而不作另行通知。

隊伍組合：

- (7) 每隊報名隊員不能超過 15 人(包括正選連後備及職員)。出賽時槳手最多 10 名，不能少 8 名，其餘必須有鼓手、舵手各 1 名。(即每次比賽時每條龍舟上不得多於 12 人或少於 10 人，違者將被取消參賽資格)。
 - a. 除舵手及鼓手外，各女子隊的隊員須為女性。女性可參加男子組比賽，但不能多於半數。
 - b. 舵手及鼓手不受性別限制。
 - c. 如混合組比賽，則女子槳手人數需要至少 4 名。
- (8) **大會不會提供舵手**
若隊伍因任何原因而未能準時登艇出賽或拖延比賽，大會可即時取消該隊參賽資格。

隊伍操守及參賽須知：

- (9) 大會將有裁判小組(下稱“裁判”)以裁判整個賽事，其裁決將為最終賽果。各龍舟隊伍必須服從大會負責人及裁判員之命令，倘若不服從裁判之決定，或故意滋事者，大會將取消其參賽資格。
- (10) 各龍舟隊伍須選出領隊一人，負責與大會聯絡及維持該隊隊員之紀律，如隊員對比賽有任何爭拗或意見，應先向領隊報告。裁判只向有關領隊交待賽果或其他資料。另外，比賽不設上訴。
- (11) 參賽隊伍須於比賽當天即西曆 **2024 年 11 月 3 日**，在各該組開賽前 **30 分鐘到大會報到處報到**，然後在登艇區候命出發。如有違反，則當自動棄權論，不得異議。
- (12) 各比賽隊伍將獲大會安排比賽龍舟(包括有大鼓、舵手大槳和水杓)。非經大會許可，不得放置其他物件，如有不符規定，大會有權取消參賽資格。本會將不提供木槳，如有需要，請預早在 2024 年 10 月 27 日之前通知秘書處以便安排。(註：可以使用私家木槳及纖維槳)
- (13) 開賽前所有龍舟應一致排列在起點處，每隊舵手必須緊執繩索(頭繩及尾繩)，並待聽到訊號後方可開始比賽。請記住，起步號令為統一英文：「ARE YOU READY—ATTENTION—GO!」亦會使用訊號號角聲代替「GO」指令。比賽如有錯誤起步或偷步情況，起點裁判將會發出三下訊號以示比賽必須重新開始。所有隊伍聽到訊號後，必須停止前進並返回起點，另行開始賽事。
- (14) 競賽時每艘龍舟須保持在自身航道上前進，不可進入其他線道。如有違反，裁判員將考慮該龍舟對其他線道的影響，嚴重者可被取消該場賽事成績。
- (15) 比賽完畢後，各隊伍必須負責盡快將小龍划回登艇區及將全部用具交回大會負責人點收。**如有工具損壞或故意把龍舟弄沉，大會有權將其比賽資格取消或取消今後之參賽資格。修理損壞龍舟之費用，則由該隊伍負責。**
- (16) 任何隊伍如接獲裁判團兩次警告(黃牌)，即被取消該場比賽資格，包括非君子行為及違規動作，例如：以槳葉大力拍打水面以製造「啪」聲、故意在起步時偷步、對大會工作人員無禮等。

比賽形式及規則：

比賽賽程距離為 **200 米**，每場賽事隊伍為 5 隊。

(18)比賽分別設有**男子公開組、女子公開組及混合組**三個比賽組別。

(19)接受比賽隊伍為**男子組隊、女子組隊及混合組隊**，名額以報名資料及報名費用齊全作準，並以先到先得。未獲接納者，其報名費用將獲發還。獲接納的參賽隊伍，大會將以電郵通知。

(20)各隊分組初賽次序及賽道將以抽籤形式決定，抽籤後會以電郵形式通知各隊伍賽道結果。

(21)賽制

a. 所有隊伍均進行二場初賽，每場初賽由 5 隊龍舟比賽(比賽隊伍數目基於參賽隊伍數目可能有異)，第一場初賽優勝者得 10.8 分，第二名 7.6 分，第三名 5.4 分，第四名 3.2 分，第五名 2 分；第二場初賽優勝者得 10 分，第二名 7 分，第三名 5 分，第四名 3 分，第五名 2 分。兩場初賽後將以各隊的得分把所有隊伍分級進入決賽，最高分 5 名進入總決賽(金盃)，6 至 10 進入乙級決賽(金碟)，如此類推。

同分者則跟隨大會比賽賽制最後的處理方法決定隊伍先後名次。

b. 每隊完成兩次初賽後之總成績排名榜將於中午時公布於指定計分版上

(請各隊伍自行參閱，並依時參加下午的決賽，恕不另行通知，逾時自誤。)

c.男子公開組總成績排在首 5 隊伍將出席金盃決賽，其餘安排如下：

成績排名榜	第 1- 5 名	第 6- 10 名	第 11- 15 名	第 16- 20 名	第 21- 25 名
決賽名稱	金盃決賽	金碟決賽	金碗決賽	銀盃決賽	銀碟決賽
名額	5	5	5	5	5

混合組總成績排在首 5 隊伍將出席金盃決賽，其餘安排如下：

成績排名榜	第 1- 5 名	第 6- 10 名	第 11- 15 名	第 16- 20 名	第 21- 25 名
決賽名稱	金盃決賽	金碟決賽	金碗決賽	銀盃決賽	銀碟決賽
名額	5	5	5	5	5

女子公開組首 5 名隊伍將出席金盃決賽

d.決賽線道以排名榜作決定。排名次序由高至低者依次編入線道為第 3、4、2、5、1 線。

(22) 所有比賽項目禁止以站立式或半跪式進行比賽(舵手除外)，違例者將被取消參賽資格。

獎勵：

(23)男、女子組及混合組之各項盃賽決賽隊伍分別設冠、亞、季、第四名次及第五名次的獎盃。

其他：

(24) **報名後如要求更改隊名，必須先繳付港幣 HK\$200 圓行政費。賽會不保證更改後公報正確無誤。**

(25) 一經報名付費，不論退出或棄權，費用概不發還。

(26) 參賽資格及所有留位均費用收訖方可作實。

(27) 若天文台於賽事當日上午6時或之前懸掛三號或以上之熱帶氣旋警告信號、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訊號，賽事即告取消，已交的費用概不發還。

(28) 若因天氣因素或海面情況，大會有權要求各隊減少參賽隊員數目。

(29) 大會有權調動比賽次序，且不會對受影響的隊伍作出補償。

(30) 所有駛入及停泊在賽事管制區範圍 (包括賽道緩衝區) 內之遊河船 (遊艇)，必須遵守及聽從賽會或警務人員之指示，否則相關隊伍的參賽資格會被取消。遊艇上不得製造過大聲浪，影響比賽工作人員。

(31) **各隊領隊及隊員應尊重大會安排，所有冠、亞、季之獎項均按大會程序頒發，不得要求私下頒發。**

(32) **本規則如有未盡善之處，大會有權作最終修改，而無須作任何通知，參賽隊伍不得異議。**